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 年 3 月 8 日，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或“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982,1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6%，购买的最高价为 4.55 元/股、最低价为 4.51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454,244.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2024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完成后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0.75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2024 年 3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临 2024-008 号《爱建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临 2024-015 号《爱建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情况

2024年3月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982,1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购买的最高价为4.55元/股、最低价为4.5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454,244.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